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 二、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钾国际	股票代码	0008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永森	姜冠宇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51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51楼	
传真	020-85602216	020-85602216	
电话	020-85602202	020-85602202	
电子邮箱	stock@asia-potash.com	stock@asia-potash.com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3-030

#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下：

##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82万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5,602.25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0.89亿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4.52亿元。

鉴于公司2022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负，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实施现金分红的规定，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目前正全力集中资金进行钾肥产能的快速扩建，将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和发展，支持公司第二个100万吨/年钾肥项目达产，第三个100万吨/年钾肥项目投产以及满足开展非钾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发展成为世界级钾肥供应商奠定基础，力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一如以往的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未来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在兼顾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 二、本次利润分配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符合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股东长期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及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方案的提出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经营与财务状况，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3-027

#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30日上午10时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柏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一、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以及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总经理马英军先生汇报的《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及公司管理层在本年度落实、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关于《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能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七、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八、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九、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鉴于本议案中董事的薪酬与所有董事利益相关，基于审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由于董事刘冰燕女士、郑友业先生兼任公司的高管，因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一、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由于董事刘冰燕女士、郑友业先生兼任公司高管，因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主要产品介绍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为氯化钾，分为粉末结晶状与颗粒状，用于农业直接施用，或者用作复合肥、复混肥生产原料。农作物施用钾肥可以增强作物的抗病、抗旱、抗寒、抗倒伏及抗盐能力，改善作物产品品质，提高粮食作物的蛋白质含量，油料作物的脂肪和棕榈酸含量，薯类及糖料作物淀粉和糖分含量；增加纤维作物及棉花的纤维长度、强度、细度，调整水果的酸碱性，增加维生素C的含量；改善蔬菜的颜色和口感，增强其耐贮性。果粮粮食等作物均需要钾肥的施用，其中果蔬、玉米和水稻是钾肥主要下游需求，三项作物对钾肥的需求占比分别为17%、15%和12%。

(2) 公司钾肥项目的行业地位、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在老挝甘蒙省开发实施的东泰钾盐矿项目，是我国首个在境外实现百万吨级规模生产的钾肥项目，实现了我国境外钾盐开发领域的重大突破。当前拥有老挝甘蒙省263.3平方公里钾盐矿权，折纯氯化钾资源储量将超过10亿吨。凭借多年来对已有钾肥生产装置的

运行管理以及研发技改，公司形成了全面机械化的开采系统、低耗高效的选矿系统及工业化充填系统，实现了具有竞争力的低成本水平，建立了系统的生产组织，组建了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运营经验，为项目产能进一步扩建奠定了重要基础。2022年3月，公司仅用时174天（17个月投产，6个月达产）即实现了首个100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达产目标，正式步入百万吨产能阶段，保持了公司在境外钾盐领域的领先优势。公司第二个100万吨/年钾肥项目已于2023年1月1日投料试车成功，不断刷新钾盐行业百万吨级产能建设的速度。同时，公司第三个100万吨/年钾肥项目正在加快推进建设，力争2023年年底建成投产。

公司针对大红颗粒钾旺盛需求，2022年启动了大红颗粒钾扩建工程，第一个100万吨/年钾肥项目配套大红颗粒钾一期工程30万吨/年项目投料试车成功，并转入正式生产；随后，大红颗粒钾二期新增50万吨/年产能扩建项目已于2022年底启动，力争2023年投产。随着公司产能的翻倍提升，公司着力构建国际和国内双循环、境内外联动的销售体系，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程序

1、股票代码：360893

2、投票简称：亚钾股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4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4月2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亚钾国际投资（广州）

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本人（本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说明：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栏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300	总议案	该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不可拆分投票			
1.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内金融机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内金融机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内金融机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一、委托人情况

委托人姓名（或企业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二、受托人情况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书签发日期：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3-028

#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30日上午10时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穆金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一、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以及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全体监事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监事会2022年的工作情况。同意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及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五、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鉴于本议案中监事的薪酬与所有监事利益相关，基于审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需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多元化优势，并根据钾肥市场价格波动调整销售策略，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对目标市场供应服务能力，创新采用线下销售、线上销售、售后服务三元结构的销售模式。

公司持续深耕国际市场。通过越南、泰国、马来西亚、印尼设立销售子公司/办事处以及搭建东南亚化肥资讯网站等措施，加大推广宣传力度，增强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能力。当前公司产品已销售至越南、印尼、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日本、韩国、巴基斯坦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积极布局国内市场。2022年公司与中农集团下属中农控股公司签署《2022年春耕保供战略合作协议》，携手保障春耕农业生产的需求，老挝钾肥生产基地对稳定国内春耕供应的有效性正在逐渐显现。自2022年10月起，公司先后与11家国内专业钾肥贸易商及化肥生产企业签署《钾肥供销合作框架协议》，将根据国内市场需求并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于2022年6月30日前向11家合作钾肥贸易合计不超过248万吨，通过实施积极的回购销售战略，为国内钾肥保供做出重要贡献。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2年		2021年		本比上年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元)	3,466,116,842.97	822,964,828.62	829,267,644.52	333,006	303,172,16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8,673,070.02	886,061,891.26	899,265,122.26	126.64%	69,618,11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7,562,144.03	289,506,029.26	203,709,294.46	600.23%	4,571,71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956,943.78	494,402,407.1	494,402,407.1	273.65%	104,629,67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389	1.1826	1.1881	106.68%	0.07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474	1.1826	1.1881	105.15%	0.07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0%	21.51%	21.61%	62.79%	1.62%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比上年	202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比例	
总资产(元)	12,886,371,183.15	5,564,662,919.75	5,569,301,520.03	131.68%	4,317,703,87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14,236,617.7	4,609,402,260.01	4,613,296,477.61	119.24%	3,713,391,354.68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31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明确“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企业应当按照准则解释第15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5号的相关规定。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2,652,504.13	1,240,968,514.21	649,481,190.92	1,063,014,28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211,043.90	8		